



## 課程設計

綜合高中課程設計的精神是兼顧學生升學與就業的需求，同時設置普通科與職業類科課程，藉試探、輔導等歷程，協助學生選讀適合的課程，以達適性發展之教育目標。因此綜合高中與普通高中的課程，在高一時部分相同，只是綜合高中另提供職業試探科目；但到高二時就有很大的差別，因為綜合高中學生有百分之五十以上的選課自由。

綜合高中的課程設計採學年學分制，包括本國語文、外國語文、數學、社會、自然、藝術、生活、體育、活動、專業課程等十大類領域，其中專業課程以學程的方式設計，提供學生多樣的選課空間，畢業時至少須修滿 160 個學分。在課程設計上有以下二項特點：

(一) 綜合高中除提供高中既有的學術課程外，並加強職業試探，使學生更能清楚了解自我性向，同時養成基本的職業素養。

(二) 綜合高中除提供高職既有的職業課程外，並加強數理、語文、資訊等基本學科能力，使學生未來的發展更為寬廣。